

世界经典
动物名著
SHIJIEJINGDIAN DONGWUMINGZHU

狼王传

原著 (加) 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

LOBO THE KING OF CURRUMPAW

加拿大最伟大的动物小说作家之一，
享有“动物文学之父”的美誉。西顿笔下的动物故事被誉为世界上最受喜爱的
描写自然界动物的故事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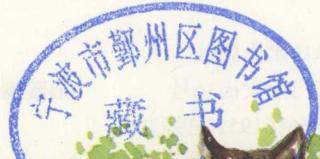
狼王传

LOBO THE KING OF CURRUMPAW

原著：（加）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

改编：张凌云

插图：张茜



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狼王传/张凌云改编；张茜绘。
—北京：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，2012.1
(世界经典动物名著)
ISBN 978-7-5304-5661-3
I. 狼... II. ①张... ②张... III. 儿童文学—长篇小说—加拿大
—现代—缩写本 IV. ①I711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248323号

狼王传(世界经典动物名著)

主 编：邹艳霞
插 图：张 茜
责任编辑：田晓昕

改 编：张凌云
图文制作：郭 慧

出版人：张敬德
出版发行：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
社 址：北京西直门南大街16号 邮政编码：100035
电话传真：0086-10-66161951(总编室)
0086-10-66113227(发行部)
0086-10-66161952(发行部传真)
电子信箱：bjkjpress@163.com 网 址：www.bkjpress.com

经 销：新华书店 印 刷：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：720mm×1000mm 1/16 印 张：10
版 次：2012年1月第1版
印 次：2012年1月第1次印刷
ISBN 978-7-5304-5661-3/I · 154

定价：15.90元



京科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京科版图书，印装差错，负责退换。



序言

为什么鸟类要迁徙、鲑鱼要洄游、海豹要离家去历险？

为什么菜粉蝶爱卷心菜、大野兔爱蔷薇花？

为什么杜鹃一叫，小动物们就知道春天来了？

对孩子来说，动物世界新奇又有趣。热爱动物的孩子有一双善于观察的眼睛和一颗好奇友善的心。他看到槐树上垂下的毛虫时，不会大惊小怪，他知道毛虫在等着有风吹来，轻轻一荡。要是他刚好住在动物医院旁边，听到受伤的仙鹤不停叫唤时，他不会说“吵死人了”，而是“快点好起来吧”。

有一些从小热爱动物的人，也热爱读书、写作，所以他们长大后写了许多动物故事。这些故事有的是应孩子的要求写的，有的是为大人写的，有的原本是研究用的科学书籍，却写得童趣盎然。它们就像一扇扇打开的美丽窗户，通往广阔清新的自然天地，受到了全世界小读者的喜爱，成为了经典的儿童读物。我们这套《世界经典动物名著》就是从中精选出来的八本。

美国作家杰克·伦敦的《白牙》讲的是一只名叫白牙的狼的成长故事。为了生存，白牙必须战胜其他的动物，但它不得不在强大的人类面前屈服。幸运的是，白牙最后遇到了一个不想征服它，只想爱它也被它爱的主人。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从小就将昆虫看作要好的朋友，用诗一样的语言记录它们的生活。因为他写得太精彩了，还差一点作为科学家得到了诺贝尔文学奖！

下面这一位实实在在得到了诺贝尔文学奖，他就是英国大作家吉卜林。他笔下的儿童故事都特别有想象力，其中最受孩子喜

序言

欢的，是讲述狼孩毛格利在印度丛林里冒险的《丛林故事》。

如果一个作家既了解动物，又充满童心，那他写出来的故事，一定会无与伦比的好看有趣，就像《柳林风声》。英国作家肯尼思·格雷厄姆把四个伙伴居住的河边风景描写得如诗如画，大人们读后也都陶醉了。

法国女作家黎达一定有本事化身成风陪在小动物身边，要不她怎么能在《海豹历险记》里把小动物的感受写得那么活灵活现呢？

加拿大也有一位专门描写动物生活的作家，名叫西顿。他的故事里充满了对动物的尊重之情，提醒我们用自然的视角去看待动物、看待世界。

和前面的书比起来，《黑骏马》更像是动物自己写的小说。每个孩子做梦都希望身边的小狗小猫会说话，这样就能知道它们的心思了。一百多年前，英国小姑娘安娜·西维尔也有这个梦想，长大后，她通过一本著作把它实现了，这就是《黑骏马》。

《列那狐的故事》很特别，它不是一个人写的，而是不同时代的人一点一点收集、改写而成的，要往源头追溯的话，它的岁数恐怕有上千年了。看这本书，就像坐在儿童剧场里看一出热闹的话剧，背景是大森林，由动物们来扮演国王、大臣和老百姓，每个人都能从动物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。

这八本经典动物故事，本本都那么精彩，曾经读过它们的孩子，长大后又买来送给自己的孩子，一代又一代，只要世界上还有爱动物的孩子，它们就会一直流传下去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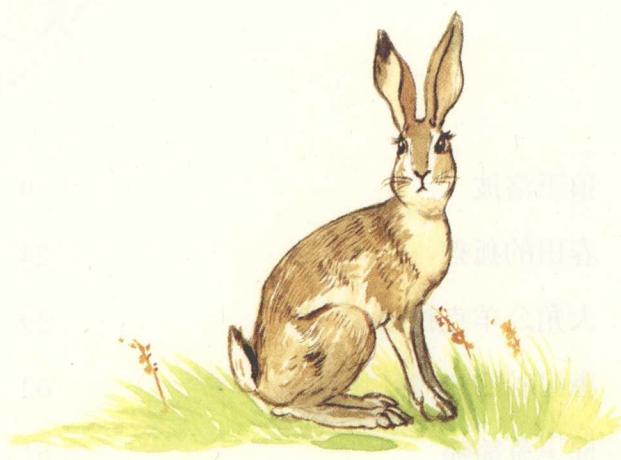
狼王传

目录 CONTENT



狼王洛波	9
春田的狐狸	24
大角公羊克拉格	39
唐河谷的松鸡红环	62
棉尾兔豁豁	81
贫民区的小猫	96
塔拉克山的熊王	117
野兔英雄“小战马”	145





导读

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（1860~1946），是加拿大一位非常了不起的野生动植物画家和博物学家，同时也是深受人们喜爱的畅销书作家，享有“动物文学之父”的美誉。

西顿出生在英国杜伦郡一个传统的苏格兰家庭，父亲因经营失败破产，只好远渡重洋，把家搬到了加拿大。由于贫困，西顿只能进入一所条件很差的小学学习，但是他非常刻苦，成绩名列前茅。后来，西顿根据这段经历写了《贫民区的小猫》，书里的很多描写都源于他对这段贫民区生活的回忆。

19岁那年，西顿回到英国，申请到了皇家艺术学院的奖学金。求学期间，他课余最大的乐趣就是去著名的伦敦动物园写生。由于健康原因，西顿回国，前往位于马尼托巴省两个哥哥经营的牧场疗养。当火车行驶到马尼托巴省南部温尼伯市市郊时，窗外雪地上一幕激烈的狼狗大战跃入了西顿眼帘，那只被狗群围攻的灰狼威风凛凛、毫无惧色，一下子就赢得了他的同情和敬意。从此他格外沉迷于研究狼的生活，得到了“狼”的外号。

19世纪90年代初，西顿因工作过度劳累，得了严重的眼病，医生警告他再这样下去只要半年就会失明，于是西顿去美国新墨西哥州一个朋友的牧场上度假。狼王洛波的故事就源自这里，西顿亲眼目睹了洛波的被捕，他本想喂养这位狼王，结果第二天却发现它静静地死去了，山谷里的群狼整夜嗥叫

狼王传

为洛波送行。西顿把这个故事写下来，编入《我所知道的野生动物》，这本书首印出版后很快销售一空，西顿也成了闻名北美和欧洲的著名作家、画家和博物学家。他受邀去全国各地演讲，宣传尊重动物的感受、停止猎杀野生动物的主张，提出要为下一代珍惜和保护现在的自然环境。

西顿向大家宣传要保护动物，用画笔和照相机“打猎”。这样一来引起了当时的美国总统西奥多·罗斯福的不满，因为他就特别喜欢打猎。一天，报上出现了一篇指责西顿的文章，作者是一位著名学者，他指责西顿的动物故事都是瞎编的，罗斯福立即对其表示了支持。西顿没有急着反驳，而是把那位学者请到家里，拿出自己几十年来收集的书籍和成千上万件标本、照片、写生，终于令对方心悦诚服，在报上诚恳地纠正了自己的错误。罗斯福看到文章后，对西顿大为敬佩，从此成了西顿的好朋友和忠实读者。

西顿曾经说过，他写的动物故事都是以事实为基础，来自他搜集整理的第一手材料，因此他笔下的动物都显得格外真实，一个个鲜活的形象跃然纸上。可惜这些动物虽然生活在野外，却总是挣脱不出人类的捕杀和干涉，有的是因为危害牧群、家禽（如狼王洛波、狐狸疤子脸一家），有的是因为珍贵稀有（如大角公羊克拉格、松鸡红环），有的只是为了娱乐（如野兔小战马、熊王杰克），还有的则在人类的影响下不断适应着周围的环境、努力求生（如棉尾兔豁豁、贫民区的小猫）。各种各样的人走进了这些动物的生活，有些人天性喜好猎杀，有些人畏惧猛兽的威力，有些人同情猎物的遭遇，这些冲突使得故事情节跌宕起伏，令读者久久回味，难以忘怀。

西顿的动物故事兼具纪实性、科学性和文学性，他是动物文学当之无愧的奠基人，也是动物文学这一文学种类在20世纪走向繁荣的先驱，为加拿大乃至整个世界文学都开拓了一个新领域。

狼王洛波

新墨西哥州北部有一个风景优美的大牧区，名叫柯(kē)伦坡。那儿有丰茂的牧草、成群的牛羊，还有起伏不平的山地和几处可爱的流水，这些流水最后都汇入了柯伦坡河，牧区的名字就是从这条河得来的。而在这么美丽的牧区里，最有名气的，甚至称王称霸(bā)的，却是一只大灰狼——洛波。

洛波是一小群灰狼的首领。这一小群狼其实只有五只，但每只都赫(hè)赫有名，身材也比一般的狼大些，特别是狼群的副首领，可真是个大家伙，然而就算它那么大的，在身材和勇气方面也跟洛波差得远呢。狼王洛波不仅高大强壮，而且特别凶狠狡诈(jiǎo zhǎ)。狼群中还有一只美丽的白狼——布

兰卡，大家都猜它和洛波是一对儿。洛波率领这个狼群在柯伦坡为非作歹(dǎi)已经好多年了，牧民们对它不仅熟悉，而且又恨又怕，尤其是洛波夜晚的叫声，人们一听就能听出来。普通的狼就算在牧民的营地周围叫上半夜，也只能引起一点注意，可当狼王那深沉的



狼王传



嗥(háo)叫声打山谷里传出来的时候，牧民们立刻变得提心吊胆、坐立不安，一宿(xiǔ)都睡不着。

至少有五年，洛波的狼群接连不断地从柯伦坡的牧民们那儿抢去牲(shēng)口，牧民们巴不得宰(zǎi)了它们才痛快，他们愿意拿出一笔相当于好多头牛的赏钱，来换取

洛波手下随便哪只狼的脑袋。可是这些狼好像都刀枪不入似的，根本不把牧民对自己的捕杀放在眼里。它们像是一群温饱无忧的海盗(dǎo)，对吃的东西挑挑拣拣、嫌好嫌坏。如果牲口是病死的，它们碰都不会碰，就连被牧民宰杀的也绝不沾，它们看中的美食大多是自己刚刚弄死的一周岁的小母牛，而且只吃最嫩的那部分。虽然它们偶尔也抓只牛犊(dú)子或小马驹(jū)，但并不怎么喜欢吃。它们对羊肉也不欢迎，曾经在一个冬夜，布兰卡和狼群中的一只黄狼弄死了两百五十头羊，但是一口羊肉也没吃，明摆着是为了取乐才这么干的。

为了消灭这群狼，特别是狼王洛波，牧民们可没少费脑子。有人曾用毒(dú)药、捕狼器等二十多种方法来捉它，最终全被它巧妙地避开了。可它毕竟是动物，它最怕一样东西，那就是枪，它还聪明地知道，这一带的人个个都带枪，所以它从来不袭击人，也从不暴(bào)露在人的面前。

牧民们知道，以狼王为首的这群狼有两个规矩：一是在白天只要发现



有人，不管距离多远，拔腿就跑；二是洛波只允许手下吃它们自己弄死的东西。这两条规矩还真的帮它们逃离了无数次危险，避开了毒药的威胁(xié)。

有一次，一个牧民亲眼目睹(dǔ)了洛波带着自己的狼群是怎么围攻一小群牛的。开始洛波只是坐在山坡上，看着其余的狼向它们看中的那头小母牛疯狂进攻，那群牛顽强地抵抗着，它们把小母牛紧紧地围在中间，牛头朝外，用一排牛角对着敌人，狼群靠钻空子才把中间的小母牛弄伤了。最后，洛波似乎对它的手下不耐烦了，它冲下山坡，低吼一声，就向牛群猛扑过去。牛群吓得像炸弹爆炸似的，一哄(hōng)而散，小母牛还没跑出几步，就叫洛波扑住了。洛波咬住小母牛的脖子，使足力气猛地往下一拉，把小母牛摔得四脚朝天，洛波自个儿也翻了个跟头，它马上站了起来，其他的狼都扑到可怜的小母牛身上，几秒钟就把它弄死了。牧民看到这里，连忙骑马过来，大声叫喊着把狼群吓走了，他知道狼群肯定还会回来吃被它们亲手弄死的小母牛，所以飞快地在死牛身上下了三处毒饵(ěr)，可第二天他却发现，这群聪明的狼把下毒的地方小心地咬掉了，只吃了没下毒的地方。

柯伦坡的牧民越来越害怕狼王洛波了，悬(xuān)赏狼王脑袋的金额已经涨到了一千美金，悬赏通缉(jī)犯的脑袋也没有这么多呢。重赏之下必有勇夫，一个名叫坦纳瑞的德克萨斯州牧民带着他最好的枪、最快的马，还有一大群猎狗，来到了这个牧区，他在家乡的平原上可是猎杀过不少狼群的。





坦纳瑞信心满满，在夏天的一个清晨，雄赳(jiū)赳、气昂昂地开始了他的打狼历程。上路没多久，猎狗们就用快乐的吠声报告说，它们已经找到狼群的踪迹了。又赶了不到两里路，洛波的狼群进入了视野，猎狗开始行动了，它们按照惯例，看到狼群就紧追不舍，直到猎人赶上来收拾狼群。可坦纳瑞和他的狗都忘了，这是在地形复杂的柯伦坡，洛波很快利用河的支流把坦纳瑞甩掉，而狼群也四散开来，诱(yōu)使猎狗跟着分头追，熟悉地形的狼群跑了段路，又重新集合起来，而猎狗还没来得及聚齐，就遭到了狼群的掉头反追，被咬得死伤惨重，到了晚上只剩下六只勉强活着回来。不甘心的坦纳瑞又计划了两次捕猎，最后连马都死掉了也没打败狼群，只得放弃了。

盯着这群狼的猎人可不只一个，第二年，又有两个打猎的来到这儿，下定决心要除害。他们不但用了新发明的毒药，还使上了咒(zhōu)语，结果忙



了几个星期不仅没让洛波上当，其中一个猎手还被洛波嘲(cháo)弄了一番。那个猎手叫乔·卡隆，他的庄园坐落在风景优美的溪谷里。就在离庄园不到九百米的岩壁深处，洛波和布兰卡建起了它们的家。整整一个夏天，洛波夫妇弄死了乔的牛、羊和狗，而乔用尽了毒药、捕狼机、烟火、炸药等各种手段，也没伤了它们一根毫毛。乔气急败坏，可也只能望狼兴叹。

我当过捕狼人，自从听到这些故事后，不禁跃跃欲试地想去柯伦坡会会这位“海盗”。终于，愿望实现了，我受柯伦坡的朋友邀请来到了这里。我先花了很长时间骑马四处了解地形，发现在这个崎岖(qí qū)不平又多支流的地方用马和狗来追捕洛波是没用的，最有效的办法还是用毒药和捕狼机，由于捕狼机还没送到，我就先用毒药干了起来。

对付普通的狼，我能讲出一百种方法，可对付狡猾的狼王洛波，这些方法却全部落了空。每天早晨，当我检查前一天精心布置的诱饵时，发现都被洛波识破了，真是沮丧(jǔ sāng)极了。有一次，我认真学习一位老猎人的经验，把刚刚杀掉的小母牛的肥腰和奶酪小心拌在一起，放在一只瓷盆里炖烂，为了不让它沾上金属气味，我用骨头做的刀子把肥腰切成块，又在每一块上挖个小洞，塞进毒药，最后用奶酪把洞口封住。在整个制作过程中，我连气儿都没敢喘在肉上，手上还戴着在牛血里浸(jìn)过的手套，生怕留下一丝气味。肉饵做好后，我用绳子上拴(shuān)上牛腰，拖着它骑马绕了一个十公里的圈子，每走四分之一公里，就扔下一块肉饵，接下来就是耐心地等待成果。

星期一晚上，我们正要睡觉的时候，外面传来了狼王低沉的嗥叫声。一个同伴简单地说了句：“它来啦，等着瞧吧。”

第二天一早，我兴冲冲地去瞧结果，很快就找到了这帮“海盗”的脚





印。洛波的脚印特别好认，它总在最前头，我发现它的爪子比普通狼的爪子大一圈，可见体形也一定大得多。通过脚印可以看出，这群狼不仅发现了我拖牛腰的路线，而且还跟着走下来了，更让我兴奋的是，洛波在第一块肉饵那嗅(xiù)了一会，末了还把它带走了。

面对这突如其来的胜利，我欣喜异常，快马加鞭(biān)地往前飞奔，嘴里喊着：“我到底逮住它啦！不出一里就能找到它的尸体啦！”我咧嘴笑着，同时又不敢放松，紧紧盯着狼群的脚印，心里念叨：“说不定能一下逮住好几只呢，嘿嘿。”跑了半晌(shǎng)，我站在马镫(dēng)子上，遥望面前的平原，别说死狼了，连一样像死狼的东西也没看到。我连忙检查当时扔下的第二块、第三块肉饵，全都不见了，直到看见第四块肉饵的时候，我才差点气炸了，原来洛波机灵地把前三块肉在嘴巴里衔(xiān)着，却没吃，走到第四块肉的时候，把三块肉往第四块上一叠，还在上面尿了泡尿，以示对我的嘲笑，然后大摇大摆地带着它的手下离开了。

上面只是我许多失败教训中的一个例子，而这些教训告诉我，单用毒药只能消灭草原上普通的狼，对狼王来说，那是远远不够的，于是我开始耐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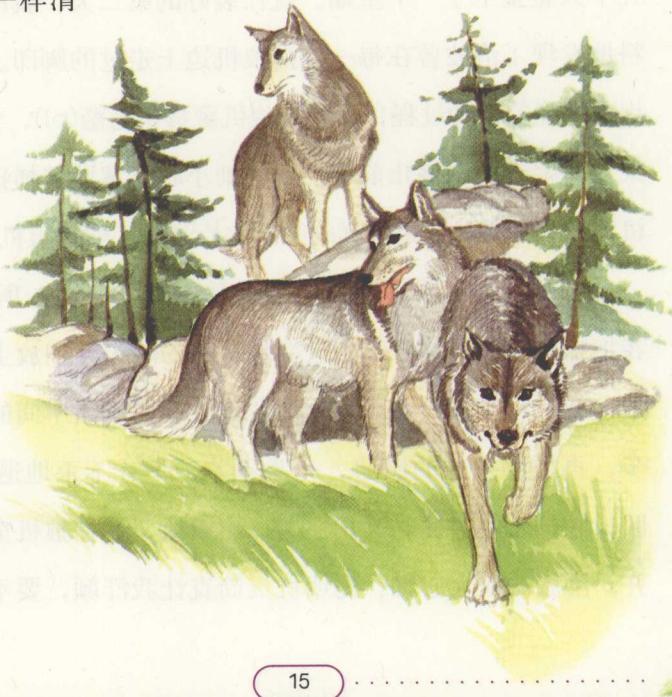
地等待捕狼机运来。

在那之前，我只有默默地观察洛波的活动和习惯，为最后捕获它做准备。我发现，这些狼有时候还会寻寻开心，它们很少吃羊，却喜欢时不时吓唬(hǔ)、弄死羊。绵羊是一种呆头呆脑的动物，一点小惊吓也能让它们东逃西散，好在它们天生有种本性，总是跟随首领，牧民们便利用这点在有上千只绵羊的羊群中放上几只山羊，绵羊们一致认为这些长了胡子的亲戚比自己聪明，所以一有惊吓就紧紧围着山羊，再加上羊群的每一边都有一个牧民加紧防守，所以暂时相安无事。

去年十一月末的一个晚上，有两个守羊的牧民被狼群的袭击惊醒了。山羊照样表现出一贯的沉着冷静，它们站在羊群中间，任由绵羊们挤在周围。但是这回进犯的可不是一只普通的狼，狼王洛波噌地一下从羊群背上跃过去，直扑在领头的山羊身上，擒贼先擒

王，洛波知道得和牧民一样清楚。没几分钟，山羊全死了，羊群大乱，可怜的绵羊们四散乱跑，不见了踪影。

以后的几个星期，我每天都能碰到几个焦急的牧民跑来问我，是不是看见他们失散的羊了。我实在不忍心让





他们伤心，总说看见过，只是有些已经死了，有些还在山上乱跑，不一定跑到哪去了。

终于，我的捕狼机到了。为了能想到的办法，还有这么些日子来的经验，全都用上了。为了安装捕狼机，我这几个人整整干了一个星期。就在装好的第二天，我出去侦察的时候，出乎意料地发现了洛波曾在每一架捕狼机边上走过的脚印。从这些脚印上，我猜得出它那晚的活动过程，尽管捕狼机藏得很隐蔽(bì)，它还是立刻就发现了第一架，并警告狼群停止前进，自己则小心翼翼地把捕狼机四周的土扒开，直到机关完全暴露，它用同样的办法收拾了十二架捕狼机。

由于洛波发现可疑痕迹后会马上走到一边，所以我又有了新的办法，我把捕狼机布置成H形，也就是在路的两边分别放上两排机器，路中间再横上一架，可我再次失败了，洛波竟然在发现路中间的捕狼机后，及时停住脚步，再按照自己的脚印，一步不差、一寸不歪地退了回来，直到离开危险区。它却还不罢休，又用后脚扒出石块，让捕狼机全都受到触动合上了才离开。洛波的胆大心细、聪明机灵简直让我汗颜，要不是后来它那粗心的伴侣

